

國立清華大學國際學生獎學金(博士)

博士

講學金類型	全額獎學金(A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NTD: 20,000~40,000 元/月 (全球處提供每月 NTD 10,000 元；院或系或指導教授提供每月 NTD 10,000~30,000 元)。理學院、工學院、原科院、生科院、電資院、科管院、竹師教育學院及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學生適用(跨院指導教授為人社院系所者不適用此方案)。自 2021 年春季班新生開始適用。 ● 免學雜學分費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NTD 10,000 元/月：人社院學生或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學生，其指導老師來自人社院系所者適用。 ● 免學雜學分費。
	免學雜學分費獎學金(B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免學雜學分費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免學雜學分費。
受獎期限	一學年		
如何申請	<p>新生：申請博士學位者，無需另申請清華國際學生獎學金，申請入學許可時，視為同時申請獎學金。</p>		
申請期間	<p>新生：同國際學生入學申請時間。</p>		
申請須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受獎者仍須支付平安保險費、健保費、住宿費、住宿押金及網路使用費等相關費用。 ● 本獎學金每次核定 1 學年，請領期間以實際在學期間為準，並須逐年申請及審核。 ● 受領其他政府獎學金補助者，不得同時兼領本獎學金。 ● 持有「應聘」或「工作」簽證及居留證之學生，不得受領本獎學金。 ● 新生入學第一個月的獎學金，自註冊之日開始起算；受獎者每月月底會收到當月獎學金。 		